

# 健行科技大學114學年度處分土地及重大資產案件一覽表

中華民國114年8月1日至115年7月31 日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序號	處分資產項目	資產帳面金額			變賣淨收入 (D)	未實現重估增 值減少數 (E)	處分利得(損失) (F=D-C+E)
		成本或重估 價值(A)	累計折舊 (B)	淨額(C=A-B)			
1	校園電腦網路 佈線工程(第 一期)	1,430,000	1,191,667	238,333			
2	客房教室建 置-裝修工程	2,154,400	1,958,545	195,855			
3	太陽光電發電 示範系統	1,873,000	1,702,727	170,273			
4	光電材料製程 系統	1,000,000	833,333	166,667			
5	太陽能光電物 理特性量測系 統	1,447,000	1,315,455	131,545			
6	多功能掃描探 針顯微鏡	1,785,000	1,512,292	272,708			
7	晶片黏著機	1,600,000	1,454,545	145,455			
8	工業級自動化 與頻率元件綜 合測試機	2,300,000	2,090,909	209,091			
9	診所裝修工 程-木作	2,951,215	2,682,923	268,292			
10	校園軟體 (ADOBE)180套	4,190,000	4,190,000	-			

註：

1. 土地處分皆須於本表揭露處分情形。
2. 除土地外之其他資產成本超過100萬元以上及學校認為重大之資產處分(含報廢)，應於本表揭露處分情
3. 變賣淨收入＝售價－處理費用
4. 每學年第1學期(8月1日至次年1月31日)之資料應於2月底前完成公告，全學年(8月1日至次年7月31日)之資料應於次年8月31日完成公告。